

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2017 年 1 季度偿付能力报告摘要

目录

2017 年 1 季度偿付能力报告摘要	0
一、基本信息	1
(一) 公司基本信息	1
(二) 股权结构及股东	1
(三)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四) 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2
(五)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2
(六) 偿付能力信息公开披露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6
二、主要指标	6
(一) 偿付能力指标	6
(二) 经营指标	6
(三) 最近一期的风险综合评级	6
三、实际资本	6
四、最低资本	7
五、风险综合评级	7
六、风险管理状况	7
(一) 保监会对保险公司风险管理能力评估情况	7
(二) 保险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改进措施及报告期最新进展	8
七、流动性风险	8
(一) 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	8
(二) 流动性风险分析及应对措施	8
八、监管机构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9

一、基本信息

（一）公司基本信息

注册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 1799 号万象城 B 座 7 楼

法定代表人

洪承杓

经营范围

在上海市行政辖区内及已设立分公司的省、自治区和直辖市内，经营下列保险业务：（一）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包括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信用保险、保证保险等财产保险业务；（二）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三）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除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业务外，不得经营其他法定保险业务。

经营区域

上海、北京、天津、广东、江苏、山东、陕西

（二）股权结构及股东

1、股权结构

股权 类别	期初		本期股份或股权增减			单位：万元 期末	
	股份或出 资额	占比	股东 增资	股权 转让	小计	股份或出 资额	占比
国家股	-	0.00%	-	-	-	-	0.00%
社团法人 股	-	0.00%	-	-	-	-	0.00%
外资股	32,400.00	100.00%	-	-	-	32,400.00	100.00%
自然人股	-	0.00%	-	-	-	-	0.00%
其他	-	0.00%	-	-	-	-	0.00%
合计	32,400.00	100.00%	-	-	-	32,400.00	100.00%

2、报告期末前十大股东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年度内持股数量或出资额变化	年末持股数量或出资额	年末持股比例	持股状态
韩国三星火灾海上保险公司	外资		32,400.00	100.00%	正常
合计	——		32,400.00	100.00%	—

(三)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我司由韩国三星火灾海上保险公司全资控股。

(四) 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本报告期内我司无子公司、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五)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1. 董事会基本情况

我司目前董事会由四名董事构成，董事长洪承杓，董事李相凤、董事朴根荣及董事赵国来。其中，董事长和董事赵国来为执行董事，其他两位董事为非执行董事。

董事长 洪承杓

洪承杓，男，1961年出生，自2014年12月31日起出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主持董事会及公司经营管理全面工作，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4】1165号”。

洪承杓先生1988年毕业于韩国东亚大学，获得公共管理专业学士学位。洪承杓先生于1988年加入韩国三星火灾海上保险株式会社，历任车险理赔部经理、销售管理部高级经理、客户服务部高级经理、监察审计部总监、企业销售部负责人等管理职务。洪承杓先生曾于2001年至2005年，担任三星火灾海上保险公司上海分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4月至2014年12月担任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全面负责管理车险事业部。

董事 赵国来

赵国来，男，1973年出生，自2015年3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245号”。

赵国来先生2008年毕业于韩国高丽大学，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赵国来先生于1996年加入韩国三星火灾海上保险株式会社，历任经营管理部损益管理部门主管、营业部营销企划部门经理、经营管理部损益管理部门经理、海外支援部法人管理部门总监等管理职务，现任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

人一职，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414号”。

董事 李相凤

李相凤，男，1963年出生，自2013年6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文号为（保监国际【2013】578号）。

李相凤先生1990年2月毕业于韩国高丽大学，获理学士学位。李相凤先生于1991年加入韩国三星火灾海上保险公司，历任保险数理部课长、经营管理部次长、车险业务部部长、精算风险管理部担当及车险部常务等领导职务。

董事 朴根荣

朴根荣，男，1970年出生，自2015年7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663号”。

朴根荣先生1996年毕业于韩国高丽大学，获得贸易专业学士学位。朴根荣先生于1996年进入韩国三星火灾海上保险有限公司，先后在资产运用部、会计部工作。于2002年到中国进行工作研修，从2003年开始在韩国三星火灾海上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任财务总监一职。2005年，三星火灾海上保险（中国）有限公司正式成立后，继续任职于三星火灾海上保险（中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于2009年回韩国三星火灾海上保险有限公司，先后在海外管理部、中国战略部、海外支援部担任资深经理、部门总监职务，现任亚洲战略部部门长一职。

2. 监事会基本情况

我司目前监事会由四名监事构成，监事长徐勇，监事毛巍峰、监事彭乾芳和监事赵洋。

监事长徐勇

徐勇，男，1974年生，2007年被推选为本公司监事。2012年5月起连任（任职批准文号：保监国际【2012】639号），2015年12月起担任监事会主席。

徐勇先生1995年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经济贸易英语专业，并于2009年完成了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SaMS MBA课程。徐勇先生曾先后在上海美德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晴山科技有限公司等部门工作并担任重要职务。徐勇先生于2001年加入三星火灾海上保险公司上海分公司，历任信息技术部高级主管、经理、高级经理等职务，现任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总经理一职。

监事 毛巍峰

毛巍峰，男，1979年出生，2015年被推选为本公司监事（任职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5】394号）。

毛巍峰先生2004年毕业于复旦大学计算机网络专业，并于2009年5月加入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企划部，从事理赔工作，在2010年公司开展车险业务后，成为我司车险事业第一人。毛巍峰先生曾历任企划部经理、车险理赔部经理等职务，现任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车险理赔部总监一职，分管整个车险理赔团队。

监事 彭乾芳

彭乾芳，男，1975 年出生，2015 年 12 月被推选为本公司监事（任职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5〕1197 号）。

彭乾芳先生研究生学历，2004 年毕业于湖南师范大学，国际经济法专业，于 2013 年 9 月加入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现任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法律责任人、法务部负责人，兼任复旦大学保险硕士专业学位校外兼职硕士生指导教师、上海市保险同业公会法律事务专家组专家。

监事 赵洋

赵洋，男，1979 年生，2016 年 3 月被推选为本公司监事（任职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6〕194 号）。

赵洋先生 2001 年毕业于上海理工大学机械工程专业。赵洋先生于 2004 年 6 月加入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从事营业工作，历任营业部主管、经理、高级经理等职务，现任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重大项目部总经理一职，分管重大项目部。

3. 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总公司共有八位高级管理人员。分别是董事长兼总经理洪承杓，副总经理吉庆燮，副总经理及合规负责人姬凯，财务负责人赵国来，副总经理及总精算师井维峰，董事会秘书黄慧霞，审计责任人冯常盛，总经理助理及北京分公司总经理徐南海。

总经理 洪承杓

兼任公司董事长，基本情况已在董事基本情况中详述。

副总经理 吉庆燮

吉庆燮，男，1966 年出生，自 2015 年 3 月 18 日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245 号”。

吉庆燮先生 1994 年毕业于韩国庆熙大学，获得数学专业学士学位。吉庆燮先生于 1993 年加入韩国三星火灾海上保险公司，历任分公司营业经理、地域专家、首席代表、企业部总监、营业部总监、企划部总监、海外支援部总监、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车险事业部总监等管理职务。

副总经理及合规负责人 姬凯

姬凯，男，1970 年出生，2011 年 7 月起出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任职批准文号（保监国际【2011】1051 号）。2013 年 6 月 17 日起同时担任本公司合规负责人，任职批准文号（保监法规【2013】564 号）。2014 年 4 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姬凯先生大学本科学历，2004 年获南开大学金融学硕士学位。姬凯先生于 2001 年加入三星火灾海上保险公司上海分公司，并于 2005 年转入“分改子”后的三星火灾海上保险（中国）有限公司。姬凯先生曾历任核保经理、核保高级经理、营业总监等管理职务。

财务负责人 赵国来

兼任公司董事，基本情况已在董事基本情况中详述。

副总经理及总精算师 井维峰

井维峰,男,1973年生,自2012年2月27日起出任本公司精算责任人一职,任职批准文号(保监产险〔2012〕110号)。2013年11月起同时担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任职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3〕383号)。2014年2月经保监会批准,担任本公司总精算师,任职批准文号(保监国际〔2014〕135号),2015年4月起担任本公司首席风险官。2016年3月1日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井维峰先生2000年毕业于吉林大学,获材料加工工程博士学位。2005年3月获得保监会授予的准精算师(ACAA)资格,2012年3月获得保监会授予的精算师(FCAA)资格,并在2004年起一直从事财产保险精算工作,经验丰富,在行业内享有良好的声誉。

董事会秘书 黄慧霞

黄慧霞,女,1978年出生,自2010年10月起出任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并兼任合规部高级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保监国际【2010】1118号)。

黄慧霞女士2000年7月毕业于复旦大学韩国语专业,并于2003年8月完成韩国首尔国立大学国际关系专业硕士研究生课程。黄慧霞女士于2005年加入三星火灾海上保险(中国)有限公司,曾历任理赔高级主管、理赔经理、合规部经理等管理职务,现任合规部总监一职。

审计责任人 冯常盛

冯常盛,男,1977年出生,2013年7月起出任本公司审计责任人,负责本公司审计相关业务,任职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3】78号)

冯常盛先生大学本科学历,2000年毕业于武汉大学,获得经济学和计算机双学士学位。冯常盛先生于2013年2月加入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现任审计部总监一职。加入三星之前,冯常盛先生曾在太平保险稽核中心、中国平安稽核监察部担任稽核经理一职,在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总公司审计部担任审计负责人一职,冯常盛先生具有9年的稽核审计工作经验,精通审计业务,各项业务能力都非常突出。

总经理助理及北京分公司总经理 徐南海

徐南海,女,1976年出生,自2015年11月起担任北京分公司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为“京保监许可〔2015〕290号”。自2016年7月起兼任三星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6〕656号”。

徐南海女士1998年毕业于天津市南开大学保险专业,于2002年加入三星火灾海上保险公司上海分公司,历任核保部经理、再保部高级经理、核保部总监等管理职务,2013年被推选为本公司监事(任职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3〕383号”),2015年4月至12月担任监事会主席。徐南海女士具有丰富的经验,任职期间,在核保、再保、营业等方面均表现优秀,各项业务能力突出。

（六）偿付能力信息公开披露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邹捷

办公室电话：86-021-22311830

移动电话：18018683257

传真号码：86-021-62701657

电子邮件：jie7.zou@samsung.com

二、主要指标

（一）偿付能力指标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上季度可比数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元)	186,926,448.16	243,975,079.25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元)	186,926,448.16	243,975,079.25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35.14%	151.97%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135.14%	151.97%

（二）经营指标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本年度累计数
保险业务收入(元)	172,636,399.47	172,636,399.47
净利润(元)	4,465,096.35	4,465,096.35
净资产(元)	740,419,248.37	740,419,248.37

（三）最近一期的风险综合评级

我司在保监会 2016 年 3 季度、2016 年 4 季度的分类监管评价中被评为 A 类。

三、实际资本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上季度可比数
认可资产(元)	3,215,355,123.62	2,499,211,015.21
认可负债(元)	2,496,429,365.73	1,785,783,738.71
实际资本(元)	718,925,757.89	713,427,276.50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	718,925,757.89	713,427,276.50
核心二级资本	0.00	0.00
附属一级资本	0.00	0.00
附属二级资本	0.00	0.00

四、最低资本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元）	上季度可比数（元）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524,240,549.60	462,605,633.87
其中：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87,671,028.88	88,766,185.77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	1,303,246.77	578,289.08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	499,222,834.83	436,422,064.51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7,758,760.13	6,846,563.38
附加资本	0.00	0.00
其中：逆周期附加资本	0.00	0.00
国内系统重要性保险机构附加资本	0.00	0.00
全球系统重要性保险机构附加资本	0.00	0.00
最低资本	531,999,309.73	469,452,197.25

五、风险综合评级

我司在保监会 2016 年 3 季度、2016 年 4 季度的分类监管评价中被评定为 A 类。其中：

2016 年 3 季度风险评级中，有 44 家产险公司被评定为 A 类，36 家产险公司被评定为 B 类，0 家产险公司被评定为 C 类，0 家产险公司被评定为 D 类。

在 2016 年第 4 季度风险综合评级中，有 40 家财险公司被评定为 A 类，41 家财险公司被评定为 B 类，0 家财险公司被评定为 C 类，0 家财险公司被评定为 D 类。

六、风险管理状况

（一）保监会对保险公司风险管理能力评估情况

2016 年保监会对保险公司风险管理能力进行了评估，共 77 家产险公司纳入评估范围，平均得分为 70.72，我司得分为 77.04 分，各评估项目得分情况如下：

项目	得分
风险管理基础与环境	15.12
风险管理目标与工具	7.60
保险风险管理能力	8.64
市场风险管理能力	6.19
信用风险管理能力	7.79
操作风险管理能力	7.72
战略风险管理能力	8.52
声誉风险管理能力	7.79
流动性风险管理能力	7.68
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	77.04

（二）保险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改进措施及报告期最新进展

风险管理制度建设与完善方面，一季度，我公司按照SARMRA整改的要求，对风管制度进行审阅。预计完成制度新建11个，制度修订14个。

管理流程的梳理与优化方面，我司共从4个方面进一步提升了我司风险管理能力，其中：

风险监测上，一季度，我公司按月进行KRI（关键风险指标）的监测，并形成季度监测报告。

风险应对上，受我公司业务模式的影响，境外分出业务较多，自留较少，我公司持续重点关注重大、特大赔案的发生及报告，特别是再保分出境外占比较高的业务。

2017年2月8日，我公司承保天津三星视界以及天津三星电池业务发生重大火灾事故，风管部根据赔付进展情况进行风险评估及提出建议。建议财务部开具信用证，以达成一季度偿付能力充足率管理目标；并为满足年度风险偏好目标，建议采用对未到期保单开具信用证及分步结案等措施。目前总部已经开具5亿人民币的信用证。

此次事件是我公司对相关制度的有效执行，同时履行了风险管理委员会议事规程中对审议事项的要求。

考核培训上，一季度，我司根据偿二代风管考核要求，开展年度风管考评。考核结果经风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计入个人年度考评。同时，结合风管日常工作，对2017年考评实施进行优化，增加了多项风管工作考评占比。目前该方案已提请风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将在一季度考评中应用实施。

报告体系上，一季度，我司重点完成年度风险评估报告以及各子类风险的管理报告。

七、流动性风险

（一）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净现金流(元)	-72,716,769.85
综合流动比率（3个月内）	113.65%
综合流动比率（1年内）	115.70%
综合流动比率（1年以上）	426.28%
流动性覆盖率（签单保费下降80%）	295.99%
流动性覆盖率（到期固收类资产20%无法收回本息）	465.62%

（二）流动性风险分析及应对措施

受一季度再保款项结算和货币基金持有量增加的影响，本季度净现金流为负。

综合流动比率方面，受两个大案的影响，3个月内和1年内比率均较上季末下降，但预期现金流入均能完成对预期现金流出的覆盖，随着1年后准备金的释放，我司综合流动比率将能达到较高值。

流动性覆盖率方面，我司流动性覆盖率分别为295.99%（签单保费下降80%）；465.62%（到期固收类资产20%无法收回本息）。其中，在签单保费下降80%的压力情景下，受业务量下滑影响，对现金流造成了一定的冲击，故我司考虑到期的定期存款不做续存处理；在到期固收类资产20%无法收回本息的压力情景下，由于到期固收类资产占整体比例较小，并未对我司流动性造成较大影响。综上，我司流动性覆盖率在保监会规定的压力情景下均有较好的表现，流动性风险较小。

八、监管机构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本报告期内无监管机构对我司采取的监管措施。